

证券代码：872442

证券简称：金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柳州金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柳州鹿寨飞鹿大道 280 号金泰物流三楼大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邹新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已于 2019 年 0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，具体内容见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7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，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，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、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，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，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，公司财务部门对 2019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公司坚持努力提高公司整体水平为目的，以落实生产经营指标为主要目标，以回报股东为宗旨，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，公司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规和章程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，推动了公司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工作细则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解认真监督检查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：为了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定性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5,429,3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9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,25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

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1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决议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我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的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810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2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,250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75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邹新华、王若红及深圳金远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西同望（柳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唐德仁、周兴海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、方法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柳州金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广西同望（柳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柳州金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柳州金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3 日